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一一〇年五月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開會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06號2樓（康華大飯店九龍廳）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共計43,980,560股（其中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941,285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73,147,132股之60.13%。

出席：許偉良董事長、楊合進獨立董事、駱武昌獨立董事、林駿宏獨立董事、陳儀潔副董事長、林昇聖董事、呂金晃總經理、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家裕會計師、寰鉅聯合律師事務所徐松龍律師。

主席：許偉良董事長

記錄：張賢智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逾公司法規定之數額，依法由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案，敬請 鑒察。

說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敬請 鑒察。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案，敬請 鑒察。

說明：一〇九年底對外背書保證情形：

被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 餘額(仟元)	背書保證性質	備註
同開營造	30,000	融資保證	銀行融資額度保證
	120,000	合約保證	工程保證
	376,190	合約保證	工程保證
	120,728	合約保證	工程保證
	288,000	合約保證	工程保證

	242,150	合約保證	工程保證
	34,300	合約保證	工程保證
	200,000	合約保證	工程保證
	30,000	融資保證	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保證
	30,000	融資保證	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保證
同創資源	24,077	合約保證	工程保證
	3,000	融資保證	銀行融資額度保證
双建光電	45,000	融資保證	銀行融資額度保證
合計	1,543,445		

第四案

案由：一〇九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告案，敬請 鑒察。

說明：一、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7 項規定，私募有價證券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 1 年內分次辦理。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通過授權董事會，於普通股不超過 10,000,000 股額度內辦理私募普通股，並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二、109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尚未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因辦理期限將屆，於剩餘期限內無繼續辦理私募之計畫，並經董事會決議不繼續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議事經過摘要：

1. 股東戶號 6366 發言：依據營業報告書及年報資料，對公司未來營運展望、組織架構、員工人數、董事持股成數、庫藏股、應收帳款和對子公司資金貸與背書保證提問，並經主席、會計師和審計委員回覆。
2. 股東戶號 34664 發言：對應收債權轉換資金融通、短期借款、市場缺工缺料和供應商訴訟及子公司和環保訴訟情形提問，並經主席回覆。
3. 股東戶號 44051 發言：對借款利率提問，並經主席回覆。
4. 股東戶號 42729 發言：對存貨、應收帳款、業外投資和訴訟及借款利率情形提問，並經主席回覆。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會計師查核完竣之一〇九年度個體

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

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和附件三。

三、謹提請 承認。

議事經過摘要：

1. 股東戶號 6366 發言：對財務報表提問，並經主席和會計師回覆。
2. 股東戶號 34664 發言：對財務報表提問，並經主席和會計師回覆。
3. 股東戶號 42729 發言：對營業成本、存貨、現金部位、子公司營業狀況和訴訟提問，並經主席回覆。

決議：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3,050,820 權票決後，本案照原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42,629,598 權 (含電子投票 744,179 權)	99.02%
反對權數 79,642 權 (含電子投票 79,642 權)	0.18%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1,580 權 (含電子投票 117,464 權)	0.80%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敬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四。

二、謹提請 承認。

決議：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3,050,820 權票決後，本案照原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42,656,733 權 (含電子投票 771,314 權)	99.08%
反對權數 49,296 權 (含電子投票 49,296 權)	0.11%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4,791 權 (含電子投票 120,675 權)	0.81%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配合公司業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二、敬請 決議。

議事經過摘要：

1. 股東戶號 34664 發言：對修訂條文和工程時程提問，並經主席回覆，主要內容為本集團目前事業核心聚焦於工程本業，承作國內外大型廠商之工程及公共工程等，未來預期取得工案金額皆為億元以上之案件，依行業特性將有合約背書保證需求，且為能順利向金融機構商談優惠之融資金額，融資背書保證係必備條件之一，故實有增加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總額之必要性。

2. 股東戶號 6366 發言：對修訂條文提問，並經主席回覆。

決議：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3,050,820 權票決後，本案照原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42,641,022 權 (含電子投票 755,603 權)	99.04%
反對權數 65,538 權 (含電子投票 65,538 權)	0.15%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4,260 權 (含電子投票 120,144 權)	0.81%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申辦一一〇年度私募普通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籌資目的及額度：為引進對本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之對象，進而有利於本公司進行產業垂直或水平整合，或進行多角化經營等以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普通股不超過10,000,000股額度內辦理私募普通股，並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6項規定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將本次辦理私募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一)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發行價格將不低於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且不得低於股票面額：

1.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決定之。上述發行價格之訂定，除考量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外，係參考相關法令規範及普通股收盤價而定，應屬合理。

(二)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1.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選擇特定人，並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2. 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將選擇對本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之對象，進而有利於本公司進行產業垂直或水平整合，或進行多角化經營等之策略性投資人，以提升公司之競爭力，進而增進股東權益。

(三)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資本市場狀況、發行成本及採私募方式相對具時效性及便利性等因素，以利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且私募股票有限制轉讓的規定，較可確保與策略性投資人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本公司將視市場及洽特定人之狀況，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各分次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如下：

(1) 各分次私募之股數：第一次以10,000,000股為上限，第二次為在10,000,000股之剩餘額度內為上限。

(2) 各分次資金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強化財務結構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之業務擴展資金需求。

(3) 各分次預計達成效益：各分次皆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引進策略性投資人預計可擴增公司之業務，增加營運績效，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優勢，對公司股東權益有正面且實質之助益。

(四)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五)本公司經營團隊將以不因引進策略性投資人而使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為目標，洽詢適當之應募人。

三、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公開發行及上市交易。

四、本次私募發行普通股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得視產業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上述未盡事宜，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授權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之。

五、敬請 決議。

議事經過摘要：

1. 股東戶號 34664 發言：對私募案對象和股權提問，並經主席回覆。

2. 股東戶號 6366 發言：對私募案對象和股權提問，並經主席回覆。

決議：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3,050,820 權票決後，本案照原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42,633,724 權 (含電子投票 748,305 權)	99.03%
反對權數 77,541 權 (含電子投票 77,541 權)	0.18%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339,555 權 (含電子投票 115,439 權)	0.79%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擬依據公司法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募發準則)等相關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有關發行及認股辦法請參閱本手冊第41~42頁附件六，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一)發行價格：發行價格不超過每股新臺幣16元，亦得無償配發，但實際發行價格由董事會決議訂定。

(二)發行總額：新臺幣20,000,000元，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共計2,000,000股。

(三)發行條件：

1.既得條件：員工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公司規定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個人績效表現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並經董事長核可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1) 屆滿一年：既得30%

(2) 屆滿二年：既得30%

(3) 屆滿三年：既得40%

2.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本公司得以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詳細內容詳本公司發行及認股辦法)。

(四)員工之資格條件：

1.給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2.實際被給與員工及可獲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等，由董事長核定後提報董事會同意。

3.單一員工獲配之股數依募發準則規定辦理。

(五)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祈共同創造更高之公司

及股東利益。

(六)可能費用化之金額：本次預計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若全數達成既得條件，以2,000,000股及發行價格以每股新臺幣16元計算，設算估計可能費用化金額合計為新台幣5,300,000元（以110年3月25日之收盤價每股18.65元估算），並以110年8月發行設算，分年認列相關費用分別為（110年8~12月）新台幣736,110元、（111年）1,766,664元、（112年）1,766,664元及（113年1~7月）1,030,562元。

(七)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本次預計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普通股2,000,000股及發行價格以每股新臺幣16元計算，若以110年03月25日之收盤價每股18.65元估算，對公司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0.01元（110年）、0.02元（111年）、0.02元（112年）及0.01元（113年）。

(八)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權利受限情形：

- 1.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等。
- 3.獲配之配股配息不需交付信託保管。

(九)其他重要約定事項（含股票信託保管等）：

- 1.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 3.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十)其他應敘明事項：

- 1.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得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2.本辦法經董事會同意，嗣後如因法令修改、主管機關審核要求或客觀環境改變而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法令規定需經股東會通過者外，其餘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3.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三、敬請 決議。

決議：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43,050,820 權票決後，本案照原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42,613,596 權 (含電子投票 728,177 權)	98.98%
反對權數 92,866 權 (含電子投票 92,866 權)	0.21%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4,358 權 (含電子投票 120,242 權)	0.81%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一一〇年五月七日上午十一時六分散會。

本議事錄依據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股東會詳細之議事內容，仍以錄音或錄影紀錄內容為準。

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回顧 109 年，受到新冠病毒(COVID-19)肆虐全球，各國為防止疫情擴散，採取封城、封閉邊境、限制人員活動等嚴格管制措施，使得全球經濟需求近乎停擺，國際原油與原物料價格重挫。儘管台灣防疫得宜，然而受到全球經濟大幅衰退拖累，亦令台灣去年上半年景氣明顯下滑，不過自第三季起，隨著各主要國家重啟經濟活動，國內傳統產業景氣隨著海外需求回升而逐月復甦；本公司在機電及營造工程案件受惠於大型風電開發案、智慧監獄機電整合等相關工程進度進入高峰，營收規模也逐步放大。

本公司主要業務項目分為機電工程、營建工程與其他等三大類，其中機電工程和營建工程為主要營收來源，占總營收九成以上，進行之未完工程專案包括食用油品及穀製品製造業廠房工程、離岸風場相關工程、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機電工程以及美商高科技大廠之無塵室廠房的設計與擴建工程等重大工程；截至109年12月31日集團合併營收為1,633,103仟元，營業毛利為144,401仟元，稅後淨損為58,414仟元，每股稅後虧損(EPS)為-0.80元，整體財務績效表現較前一年大幅改善。其原委主要係108年各大型工程案件因採用完工比例法認列收入已漸達高峰、管銷費用縮減。

展望110年，同開對於機電工程業務已採取優化機電工程案件接單結構策略，除了原有工程案量充足並且維持穩健的施作的工程進度外，亦鎖定潛在標案金額億元以上之公共工程進行評估及後續投標，增加集團獲利能力以及工程實績。

同開集團在機電工程案件陸續承接且按期施工入帳下，除繼續專注本業擴大營收基礎下，亦持續關注尋找與本業系性相關度高之產業進行多角化策略經營以及深耕附加價值率高的市場。展望未來，有機會增長在各領域市場之佔有率，以期推動集團整體營收表現以及毛利率持續優化，讓公司獲利能力持續精進。

茲就民國109年營業狀況報告如下：

一、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一)營業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103,576	909,091	21.39%
營業毛利	27,833	(87,925)	131.66%
營業淨(損)利	(97,702)	(199,401)	-51.00%
營業外收支	12,155	(53,430)	122.75%
稅後淨(損)利	(58,414)	(218,349)	-73.25%

(二)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7%	-14.8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39%	-31.16%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率	-13.36%	-27.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率	-11.70%	-34.39%
	純益率	-5.29%	-24.02%
	每股盈餘(元)	(0.80)	(2.99)

二、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一)營業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633,103	1,064,833	53.37%
營業毛利	144,401	(68,724)	310.12%
營業淨(損)利	(60,541)	(305,566)	-80.19%
營業外收支	(19,121)	28,055	-168.16%
稅後淨(損)利	(58,414)	(218,349)	-73.25%

(二)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1%	-14.3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10%	-34.10%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率	-8.28%	-41.5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率	-10.89%	-37.75%
	純益率	-4.13%	-23.06%
	每股盈餘(元)	(0.80)	(2.99)

董事長：許偉良



經理人：呂金晃



會計主管：吳宗翰



附件二、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財報)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監察。

此致

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合進

楊合進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BAKER TILLY CLOCK & CO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485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111號14樓(頂樓)
14th Fl., 111 Sec. 2, Nanking E. Rd. Taipei 10485, Taiwan
T: +886(2)2516-5255 | F: +886(2)2516-0312
www.bakertilly.tw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NO.22601090A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工程收入之計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

本期收入之認列涉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三)。有關收入認列及合約餘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營建事業及廢棄物清運與處理事業，其中營建事業為與廠房及住宅有關之機電系統整合工程及營建工程，為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民國109年度工程收入為1,006,068仟元，而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對工程係以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透過工程成本之投入比率認列工程收入。而未完工程之預期合約總成本及工程成本認列衡量將影響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正確性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此項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收入認列及預期工程成本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執行控制點測試，以確認其攸關控制執行之有效性。
- 對當年度工程損益計算進行核算，並對其合約總價及本期投入成本進行抽核。

二、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涉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民國109年12月31日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非金融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159,604仟元。管理階層針對可能產生減損之非金融資產進行減損測試，由於管理階層可回收金額之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此項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階層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認列及衡量之流程、方法與假設。
- 取得管理階層對可回收金額評估資料，對可回收金額進行核算，並對其各項假設進行合理性評估。

三、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帳載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另有關於子公司之無形資產之減損之會計政策、涉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及評估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天盛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 Wingo Investment Co., Ltd. 資產負債表所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分別共計 19,959 仟元及 33,325 仟元，管理階層針對可能產生減損之資產進行減損測試。由於管理階層可回收金額之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天盛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 Wingo Investment Co., Ltd. 之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此項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階層減損認列及衡量之流程、方法與假設。
- 取得管理階層對可回收金額評估資料，對可回收金額進行核算，並對其各項假設進行合理性評估。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子公司 Wingo Investment Co., Ltd. 及關聯企業雙建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列其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9,260)仟元及(9,074)仟元，佔個體資產總額之 1.47%及 0.71%，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其採權益法認列之損失份額分別為 14,593 仟元及 43,662 仟元，佔個體稅前淨損之 17.06%及 17.2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風聯合事務所

會計師：

周 以 銀



會計師：

賴 永 裕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字第 5358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43092 號

民 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同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302	1	\$ 92,554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5,106	—	7,327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八	160,888	12	102,697	8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五)	176,350	14	110,887	8
1150	應收票據	六(三)	32	—	765	—
1170	應收帳款	六(四)	334,743	26	325,288	2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四)、七	4,094	—	15,79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4,365	—	6,30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4,629	1	37,995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8	—	78	—
130x	存 貨	六(五)	535	—	16,894	1
1410	預付款項		31,153	3	25,082	2
1478	工程存出保證金		—	—	9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44,275	57	741,756	57
15xx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2,000	—	8,46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22,098	17	241,273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59,604	12	168,261	1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28,521	2	12,537	1
1780	無形資產		3,671	—	1,56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25,078	10	97,789	8
1915	預付設備款		9,696	1	—	—
1920	存出保證金		15,323	1	10,86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65,991	43	540,758	43
	資 產 總 計		\$ 1,310,266	100	\$ 1,282,51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接次頁)

同開科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98,358	8	\$ 111,500	9
2139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110,081	8	74,861	6
2150	應付票據		23,802	2	8,534	1
2170	應付帳款		256,429	20	219,981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1,785	6	60,632	5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36,049	3	41,840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2,063	—	27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10,630	—	7,229	—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六(十)	—	—	88,095	7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十一)	29,100	2	30,9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565	—	3,07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52,862	50	646,928	51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80,475	7	17,675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2,133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19,006	1	5,42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6,567	—	5,978	—
2645	存入保證金		15,853	1	15,13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4,034	9	44,215	3
2xxx	負債總計		776,896	59	691,143	54
3xxx	權 益	六(十四)				
3100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31,471	56	735,121	57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	—
3200	資本公積		3,464	—	90,522	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03,640)	(15)	(207,890)	(16)
3400	其他權益		2,075	—	(710)	—
3500	庫藏股票		—	—	(25,672)	(2)
3xxx	權益總計		533,370	41	591,371	46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310,266	100	\$ 1,282,51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許偉

經理人：呂金

會計主管：吳宗

同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1,103,576	100	\$ 909,091	100
5000	營業成本		(1,075,743)	(97)	(997,016)	(110)
5900	營業毛利		27,833	3	(87,925)	(10)
60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125,511)	(11)	(103,955)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十六)	(24)	—	(7,521)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5,535)	(11)	(111,476)	(12)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97,702)	(8)	(199,401)	(2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03	—	807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1,748	1	44,534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4,140)	—	(3,632)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5,383)	—	(8,17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六(六)	9,627	1	(86,964)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155	2	(53,430)	(6)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85,547)	(6)	(252,831)	(28)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十九)	27,133	2	34,482	4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58,414)	(4)	(218,349)	(2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778)	—	44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100	—	(1,309)	—
833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損失		(367)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156	—	(8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2	—	99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363	—	3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8,051)	(4)	\$ (218,310)	(24)
	每股(虧損)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廿)	\$ (0.80)		\$ (2.99)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廿)	\$ (0.80)		\$ (2.9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許偉

經理人：呂金

會計主管：吳宗翰



同開科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失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5,121	\$ 239,114	\$ 7,109	\$ (145,006)	\$ 397	\$ (791)	\$ (25,672)	\$ 810,272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131)	—	—	—	(131)
A5	108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之餘額	735,121	239,114	7,109	(145,137)	397	(791)	(25,672)	810,141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7,109)	7,109	—	—	—	—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48,132)	—	148,132	—	—	—	—
D1	資本公積淨損	—	—	—	(218,349)	—	—	—	(218,349)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55	993	(1,309)	—	39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17,994)	993	(1,309)	—	(218,31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460)	—	—	—	—	—	(46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5,121	90,522	—	(207,890)	1,390	(2,100)	(25,672)	591,371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50	—	—	—	—	—	5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87,108)	—	87,108	—	—	—	—
D1	資本公積淨損	—	—	—	(58,414)	—	—	—	(58,414)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622)	1,252	(267)	—	363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9,036)	1,252	(267)	—	(58,051)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800)	—	1,800	—	—
L3	庫藏股註銷	(3,650)	—	—	(22,022)	—	—	25,672	—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31,471	\$ 3,464	\$ —	\$ (203,640)	\$ 2,642	\$ (567)	\$ —	\$ 533,370



董事長：許偉



經理人：呂金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吳宗



同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85,547)	\$ (252,83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536	25,582
A20200	攤銷費用	1,156	59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4	7,52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1,618)	1,262
A20900	利息費用	5,383	8,175
A21200	利息收入	(303)	(807)
A21300	股利收入	(212)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627)	86,96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	(449)
A23200	處分投資利益	(297)	—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6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2)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39	4,982
A31125	合約資產	(65,463)	249,888
A31130	應收票據	733	1,829
A31150	應收帳款	(9,479)	(62,53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697	18,30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55	25,50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350	(6,478)
A31200	存 貨	16,359	(15,425)
A31220	預付款項	(6,071)	4,283
A31990	工程存出保證金	90	—
A32125	合約負債	35,220	71,960
A32130	應付票據	15,268	7,742
A32150	應付帳款	36,448	(37,07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153	17,39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877)	26,580
A32200	負債準備	3,918	(16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87	(35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9)	(4,7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916	177,787

(接次頁)

同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1	84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94	—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4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531	178,586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726)	(52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	(65,000)
B02300	處分子公司	14,438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8,5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00)	(7,23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	10,30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260)	(57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457)	(73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160)	(63,77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3,142)	(138,985)
C01300	償還公司債	(89,200)	(12,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0,45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9,450)	(30,9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714	8,27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803)	(8,691)
C05600	支付利息	(4,192)	(6,31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7,623)	(188,61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0,252)	(73,80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554	166,35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302	\$ 92,55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許信良

經理人：呂金

會計主管：吳宗翰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NO.22601090CA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工程收入之計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本期收入之認列涉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三)。有關收入認列及合約餘額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營建事業、廢棄物清運與處理事業及工業電腦買賣等事業，其中營建事業為與廠房及住宅有關之機電系統整合工程及營建工程，為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109 年度工程收入為 1,456,331 仟元，而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工程係以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透過工程成本之投入比率認列工程收入。當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時，採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工程收入。而未完工程之預期合約總成本及工程成本認列衡量將影響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認列之正確性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此項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工程收入認列及預期工程成本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執行控制點測試，以確認其攸關控制執行之有效性。
- 對當年度工程損益計算進行核算，並對其合約總價及本期投入成本進行抽核。

二、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涉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非金融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192,534 仟元及無形資產 40,768 仟元。管理階層針對可能產生減損之非金融資產進行減損測試，由於管理階層可回收金額之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此項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階層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認列及衡量之流程、方法與假設。
- 取得管理階層對可回收金額評估資料，對可回收金額進行核算，並對其各項假設進行合理性評估。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子公司 Wingo Investment Co., Ltd. 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子公司民國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60,238 仟元及 87,470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3.50% 及 5.77%，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3,051 仟元及 2,308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80% 及 0.22%。

另，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關聯企業建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列其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14,288 仟元及 11,934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0.83% 及 0.79%，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其採權益法認列之損失份額分別為 646 仟元及 546 仟元，佔合併稅前淨損之 0.81% 及 0.20%。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益。

正 風 聯 合 事 務 所

會計師：

周 銀



會計師：

賴 家 裕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字第 5358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43092 號

民 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1,454	1	\$ 139,611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7,659	—	11,204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八	401,435	23	143,872	9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八)	210,411	12	169,505	11
1150	應收票據	六(四)	146	—	765	—
1170	應收帳款	六(五)	368,054	22	375,459	2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七	—	—	9,23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2,523	1	29,607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十九)、七	—	—	59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5	—	640	—
130x	存 貨	六(六)	9,728	1	41,003	3
1410	預付款項		107,797	6	86,064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93	—
1478	工程存出保證金		16,198	1	16,28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55,510	67	1,023,938	68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758	—	1,125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77,400	5	8,46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4,288	1	11,93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92,534	11	223,172	15
1755	使用權資產淨額	六(九)	30,460	2	12,537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40,768	2	61,815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廿二)	153,369	9	137,734	9
1915	預付設備款		10,946	1	1,250	—
1920	存出保證金		45,876	2	31,831	2
1960	預付投資款	六(十一)	—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	2,27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66,399	33	492,139	32
	資 產 總 計		\$ 1,721,909	100	\$ 1,516,07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接次頁)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七	\$ 228,658	13	\$ 194,503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150,017	9	107,015	7
2150	應付票據		61,088	4	13,094	1
2170	應付帳款		418,613	24	322,599	22
2200	其他應付款		64,875	4	60,778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23,031	1	25,56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1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4,157	—	3,14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11,303	1	7,229	—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六(十四)	—	—	88,095	7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十五)	55,218	3	31,37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216	—	17,68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24,417	59	871,091	59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128,061	9	17,721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三)	7,322	—	2,43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廿二)	—	—	20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20,232	1	5,42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6,567	—	5,978	—
2645	存入保證金		17,461	1	15,89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9,643	11	47,653	2
2xxx	負債總計		1,204,060	70	918,744	61
3xxx	權益	六(十七)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31,471	43	735,121	48
3200	資本公積		3,464	—	90,522	6
3300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203,640)	(12)	(207,890)	(13)
3400	其他權益		2,075	—	(710)	—
3500	庫藏股票		—	—	(25,672)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533,370	31	591,371	39
36xx	非控制權益		(15,521)	(1)	5,962	—
3xxx	權益總計		517,849	30	597,333	3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21,909	100	\$ 1,516,07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許偉

經理人：呂金

會計主管：吳宗

同開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1,633,103	100	\$ 1,064,8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1,488,702)	(91)	(1,133,557)	(106)
5900	營業毛利(損)		144,401	9	(68,724)	(6)
60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204,837)	(13)	(231,124)	(2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十九)	(105)	—	(5,71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4,942)	(13)	(236,842)	(23)
6900	營業淨損		(60,541)	(4)	(305,566)	(2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426	—	382	—
7010	其他收入	六(廿一)	2,170	—	46,330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廿一)	(13,924)	(1)	(8,20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廿一)	(7,147)	—	(10,184)	(1)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十九)	—	—	(89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646)	—	62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121)	(1)	28,055	3
7900	稅前淨損		(79,662)	(5)	(277,511)	(26)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廿二)	12,183	1	31,929	3
8200	本期淨損		(67,479)	(4)	(245,582)	(2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778)	—	44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失		(267)	—	(1,30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廿二)	156	—	(8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503	—	1,66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25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	—	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614	—	46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6,865)	(4)	\$ (245,116)	(23)
8600	本期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5	母公司業主		\$ (58,414)	(4)	\$ (218,349)	(20)
8620	非控制權益		(9,065)	—	(27,233)	(3)
			\$ (67,479)	(4)	\$ (245,582)	(23)
8700	本期綜合淨利(淨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8,051)	(4)	\$ (218,310)	(20)
8720	非控制權益		(8,814)	—	(26,806)	(3)
			\$ (66,865)	(4)	\$ (245,116)	(23)
	每股虧損(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廿三)	\$ (0.80)		\$ (2.99)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六(廿三)	\$ (0.80)		\$ (2.9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許偉

經理人：呂金

會計主管：吳宗

同開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更正後)	\$ 735,121	\$ 239,114	\$ 7,109	\$ (145,006)	\$ 397	\$ (25,672)	\$ 810,272	\$ 32,768	\$ 843,040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131)	—	—	(131)	—	(131)
A5 108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之餘額	735,121	239,114	7,109	(145,137)	397	(25,672)	810,141	32,768	842,909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7,109)	7,109	—	—	—	—	—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48,132)	—	148,132	—	—	—	—	—
D1 108 年度淨損	—	—	—	(218,349)	—	—	(218,349)	(27,233)	(245,582)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55	993	—	39	427	466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17,994)	993	—	(218,310)	(26,806)	(245,116)
II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460)	—	—	—	—	(460)	—	(46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5,121	90,522	—	(207,890)	1,390	(25,672)	591,371	5,962	597,333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50	—	—	—	—	50	—	5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87,108)	—	87,108	—	—	—	—	—
D1 109 年度淨損	—	—	—	(58,414)	—	—	(58,414)	(9,065)	(67,479)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622)	1,252	—	363	251	614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9,036)	1,252	—	(58,051)	(8,814)	(66,86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800)	—	—	—	—	—
L3 庫藏股註銷	—	—	—	(22,022)	—	25,672	—	—	—
M3 處分子公司	(3,650)	—	—	—	—	—	—	(12,669)	(12,669)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31,471	\$ 3,464	\$ —	\$ (203,640)	\$ 2,642	\$ —	\$ 533,370	\$ (15,521)	\$ 517,849



董事長：許 偉



經理人：呂 金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吳 宗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9 年 1 月至 12 月	108 年 1 月至 12 月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79,662)	\$ (277,51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8,974	45,889
A20200	攤銷費用	12,082	12,63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5	6,61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49)	106
A20900	利息費用	7,147	10,184
A21200	利息收入	(426)	(382)
A21300	股利收入	(266)	(18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46	(62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	(449)
A232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97)	342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6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69)	(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94	6,513
A31125	合約資產	(40,906)	312,241
A31130	應收票據	619	2,701
A31150	應收帳款	(12,282)	(14,45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231	(9,23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919	13,03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17	34
A31200	存 貨	13,410	(3,037)
A31220	預付款項	(28,235)	(40,4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3	(26)
A31990	工程存出保證金	90	1,965
A32125	合約負債	43,207	100,266
A32130	應付票據	55,414	3,038
A32150	應付帳款	98,733	(21,9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293	(7,85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617	5,347
A32200	負債準備	5,900	2,1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321)	13,34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9)	(4,7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9,984	155,50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8	39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66	18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21)	(1,98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66,257	\$ 154,099

(接次頁)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9 年 1 月至 12 月	108 年 1 月至 12 月
		金 額	金 額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6,498)	(41,14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119
B02300	處分子公司	12,45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43)	(21,85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90	5,59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13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72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868)	(619)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513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276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2,27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2,006)	(55,46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6,853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1,255)
C01300	償還公司債	(89,200)	(12,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4,466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0,110)	(31,67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63	8,57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643)	(9,291)
C05600	支付利息	(5,919)	(8,22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4,010	(153,87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582	3,10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8,157)	(52,12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9,611	191,73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454	\$ 139,61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許

經理人：呂 金

會計主管：吳 宗

附件四 、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表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摘要	小計
期初待彌補虧損	(120,782,522)
減：109 年度稅後淨損	(58,413,792)
減：庫藏股註銷	(22,022,124)
減：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800,000)
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109 年度	(622,143)
期末待彌補虧損	(203,640,581)
待彌補項目：	
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3,464,282
期末待彌補虧損	(200,176,299)

董事長：許偉良



經理人：呂金晃



會計主管：吳宗翰



附件五、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號	修訂前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五條（背書保證之額度）	本公司依第三條各項背書保證之限額如下： 一、融資背書保證：對外總額及對單一企業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二、關稅背書保證：單一金額以進口將行復運出口貨物關稅額為限，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三、合約背書保證：為他公司單一工程合約責任範圍背書保證以簽約總額為限，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三倍為限。 四、其他背書保證：其他非融資、關稅與工程履約背書保證單一限額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五倍為限。 因業務往來關係所從事背書保證，除前二項所述限制之外，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	本公司依第三條各項背書保證之限額如下： 一、融資背書保證：對外總額及對單一企業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u>五十二百</u>為限。 二、關稅背書保證：單一金額以進口將行復運出口貨物關稅額為限，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三、合約背書保證：為他公司單一工程合約責任範圍背書保證以簽約總額為限，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三倍為限。 四、其他背書保證：其他非融資、關稅與工程履約背書保證單一限額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u>五倍十倍</u>為限。 因業務往來關係所從事背書保證，除前二項所述限制之外，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	因應公司工 案業務需 求，增加背 書保證限額 比例

	雙方間工程承攬、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除第一、二項所述限制之外，亦不得超過本公司投資該被投資公司金額或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孰低為限。 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雙方間工程承攬、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除第一、二項所述限制之外，亦不得超過本公司投資該被投資公司金額或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孰低為限。 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附件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認股辦法

同開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認股辦法

第一條：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祈共同創造更高之公司及股東利益，依據公司法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募發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認股辦法。

第二條：適用對象

本辦法所稱之員工，係指本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

第三條：發行期間

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得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第四條：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為新臺幣20,000,000元，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共計2,000,000股。

第五條：員工獲配之資格條件

- 一、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 二、實際被給與員工及可獲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等，由董事長核定後提報董事會同意。
- 三、單一員工獲配之股數依募發準則規定辦理。

第六條：發行條件

- 一、發行價格：發行價格不超過每股新臺幣16元，亦得無償配發，但實際發行價格由董事會決議訂定。
- 二、既得條件：員工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公司規定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個人績效表現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並經董事長核可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1. 屆滿一年：既得30%
 2. 屆滿二年：既得30%
 3. 屆滿三年：既得40%
- 三、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
 1. 於既得期間內一般離職(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退休、死亡)者，於事實發生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將依原認股價格收回並辦理註銷。

2. 於既得期間內留職停薪者，自復職日起回復其權益，惟既得期間條件應按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
3. 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或一般死亡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發生當日視為全數既得，由其繼承人於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或經處分之權益。
4. 如員工請調至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子公司除外）時，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比照本項第一款「一般離職」之方式處理。惟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本公司指派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之員工，其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受轉任之影響。
5. 於既得期間當年度未符既得條件，其當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將依原認股價格收回並辦理註銷。

四、員工獲配新股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權利受限情形：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等。
3. 員工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不需交付信託保管。

第七條：保密原則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應遵守保密規定，除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得洩漏獲配股份之數量及所有相關內容。

員工若有違反之情事且經本公司認為情節重大者，依當時情節懲處，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該員工立即喪失受領股份之資格，本公司有權依原認股價格收回並辦理註銷。

第八條：其他及重要約定事項

- 一、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 三、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 四、本辦法經董事會同意，嗣後如因法令修改、主管機關審核要求或客觀環境改變而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法令規定需經股東會通過者外，其餘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第九條：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